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9/671  
11 June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6月11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通知你,并通过你通知安全理事会各成员,伊拉克政府依照安全理事会 1995年4月14日第986(1995)号决议第8(a)(二)段向我提出1999年5月21日第1242(1999)号决议第1段所定的新期间伊拉克采购和分配人道主义物品的扩大分配计划。今天已通知伊拉克政府,我已批准扩大分配计划,但有一项了解,即该方案的执行要遵守第986(1995)号和第1242(1999)号决议的规定以及1996年5月20日联合国秘书处和伊拉克政府之间签署的谅解备忘录(S/1996/356),并且不得妨碍安全理事会第661(1990)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所遵循的程序。

将连同扩大分配计划向安全理事会委员会提供一份物品和货物清单。这份清单业经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的专家仔细审查。他们认为,按附件中所列的有限资料看来,看不出有任何违禁品。他们将继续注意这一事项,并参照以后可能收到的其它资料提供进一步的评估。

现附上扩大分配计划和我表示接受该计划的通知书。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一

[原件: 英文]

1999年6月11日

伊拉克方案办公室执行主任给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信

兹代表秘书长表示收到 1999 年 6 月 2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其中附有伊拉克政府提出的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5 月 21 日第 1242(1999)号决议第 1 段规定的新期间扩大分配计划,并通知你,我获秘书长授权向你传达这方面的信息如下。

安全理事会 1995 年 4 月 14 日第 986(1995)号决议和第 1242(1999)号决议规定,伊拉克政府须根据秘书长提出并核可的计划保证公平分配这些决议所界定的条件下向伊拉克出口的医药、卫生用品、食物以及民用必需物资与用品(人道主义用品)。1996 年 5 月 20 日联合国秘书处与伊拉克政府缔订的《谅解备忘录》(S/1996/356)规定,伊拉克政府应编制一项分配计划,详细说明伊拉克主管当局确保人道主义用品公平分配所应遵循的程序,并向秘书长提出该项计划待其批准。在这方面,《备忘录》声明,如果秘书长认为计划足以确保人道主义用品公平分配给伊拉克全国人民,他将如是通知伊拉克政府。

在目前情况下,由于伊拉克的石油出口量有限,加上油价可能出现的波动,要达成安全理事会第 1242(1999)号决议第 2 段的收入指标是不可能的。因此,应该指出,在制订扩大分配计划时,必须作出调整,尤应注意粮食和营养以及卫生部门的优先,和部门间的相辅相成。

如果估计可产生的收益超过第 1242(1999)号决议第 2 段所述指标,并经安全理事会按照第 1242(1999)号决议第 14 段进行审查,秘书长将视需要就额外收益的利用事宜与伊拉克政府协商,并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谨通过阁下通知伊拉克政府,秘书长审查了分配计划之后得出结论,计划如能

适当执行,应可满足要求,将人道主义物品公平分配给伊拉克全国各地人民。因此,基于以下的了解,这项计划获得批准。

铭记前几个阶段在满足分配计划总的收益指标方面遭遇困难,应对计划表 1 的部门分配不断审查,适当顾及安全理事会第 1153(1998)号决议第 2 段,其中规定优先向粮食和营养以及保健部门提供资金。特别是鉴于伊拉克目前营养状况不良,有必要每月提供完备的粮食物品,并考虑到当前干旱的影响,必须不断审查粮食部门的供资数额。

第 1242(1999)号决议第 9 段请秘书长与伊拉克政府协商,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向安理会提出一份清单,详列为第 1175(1998)号决议第 1 段所述目的而要求的零件和设备。秘书长注意到计划第 12 段的建议,将审查这一事项,而不妨碍安全理事会就供资数额以及对石油零件和设备的其他任何分配可能作出的决定。

谨通知阁下,秘书长接受此一计划并不表示赞同计划第 67 段所述支持银行帐目需求的设备和用品预算分配,或赞同计划附件九所列特定物品。在这方面,我要重申 1998 年 12 月 11 日我为了告知秘书长核可第五阶段分配计划(S/1998/1158,附件一)一事而发给伊拉克常驻代表的信中所提到关于银行帐目需求的谅解。

扩大分配计划的批准须符合以下规定,即分配计划的执行要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986(1995)号和第 1242(1999)号决议和《谅解备忘录》的有关规定,遇分配计划的具体规定与有关决议和《谅解备忘录》有不一致之处,以后一文件的规定为准。

扩大分配计划就计划采购和进口的物品和货物开列了一个分类清单。分配计划的批准并不妨碍安全理事会第 661(1990)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对向其提出以供依照其程序加以审议的关于清单中的特定项目的出口申请可能采取的行动。

第 1051(1996)号决议所设联合单位将根据可获提供的更多资料,继续审查分类清单,以便确定哪些项目具有双重的可能用途,即民用和安全理事会 1991 年 4 月 3 日第 687(1991)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禁止的用途,因此要加以监测。

经酌情修正后,分配计划应能符合第 1153(1998)号决议第 5 段所述的规定。鉴

于分配活动十分复杂和采购项目范围广泛,在某些部门中,本阶段不可能在计划内提供第 1153(1998)号决议第 5 段所要求的所有资料。因此,伊拉克政府和联合国的机构和方案应采取一切必要步骤,确保向联合国秘书处提出的申请将依照第 1153(1998)号决议第 5 段的规定,说明优先顺序和相辅相成关系。

最后,批准伊拉克政府提出的扩大分配计划不一定等于同意计划内所载的所有资料或说明,并且不妨碍经安全理事会第 1153(1998)号决议赞同的秘书长补充报告(S/1998/90)所作出的任何建议。

执行主任

贝农·塞万(签名)

附件二

[原件: 阿拉伯文]

1999年6月2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转递伊拉克政府根据 1996 年 5 月 20 日谅解备忘录和安全理事会第 1242(1999)号决议提出的采购和分配计划。我国政府希望此项计划能迅速获得核可。各类物品清单将于下周提交。

临时代办

罗坎·哈马·安布盖(签名)

附录

伊拉克政府  
根据 1996 年 5 月 20 日谅解备忘录  
和安全理事会第 1242(1999)号决议  
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交的  
分配计划